

枣庄市旅游饭店评定委员会

关于三星级旅游民宿评定结果的公示

根据《旅游民宿等级划分与评价》《山东省旅游民宿星级评定与管理办法》，经旅游民宿自愿申报，区（市）级文旅主管部门初审、市旅游饭店评定委员会检查评定，认定3家旅游民宿基本达到三星级旅游民宿标准。现公示如下：

栖宿星空民宿、城里月光泊岸民宿、花家大院。

公示时间：2025年12月5日至2025年12月11日。

公示期间若有异议，请向枣庄市旅游饭店评定委员会办公室反映。

联系电话：0632-8686012, 0632-3099776。

邮箱：hyglk2011@163.com。

枣庄市旅游饭店评定委员会

2025年12月5日